# 农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工作

**实施细则**

一、调剂专业

本次调剂专业仅限于095131农艺与种业领域，非全日制（统考）类别。

二、调剂条件

1. 符合我校2023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章程中规定的农艺与种业领域非全日制（统考）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我省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者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数学（农）和化学（农）可视为相同；

4. 参加单独考试（含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5. 在职定向就业考生或历届生（在申请调剂时须提供就业证明者）。

三、调剂工作程序

1. 调剂网开通过后，符合国家复试基本分数线且满足我校和我院调剂要求的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chsi.com.cn）填报调剂志愿；

2. 学院对考生资格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调剂考生由学院在网上向调剂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3. 接到现场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持资格审核材料原件到农学院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的考生参加本单位复试；

4. 复试通过的调剂考生，由学院在网上办理待录取手续。

1. 其他

1.考生须在调剂系统中备注就业单位及四、六级情况，且同时把就业证明原件和四、六级成绩单原件扫描后（**务必清晰可见**）发送至邮箱nxyyjs@nwafu.edu.cn，否则视为无法提供；

2.对拟录取的在职人员考生，原工作单位不得变更，在复试结束后签订培养协议书者，方可录取；

3.考生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出，取消复试资格或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造成的以上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联系人：顾老师

联系电话：029-87082667

农 学 院

2023年3月30日